

**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9年4月15日，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股东北京建龙重工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建龙集团”）的通知，获悉建龙集团持有公司的股份部分解除质押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情况**

**1、股东股份部分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**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	原质押股数 (股)	本次解质押 股数(股)	质押开始 日期	质权人	解除质押 日期
建龙集团	否	4,070,000	4,070,000	2017年11 月29日	抚顺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新抚支行	2019年4 月12日

**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**

截止本公告日，建龙集团持有公司 31,748,010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48%，其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累计被质押 26,66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44%。

**二、备查文件**

1、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；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15日